

证券代码:688176 证券简称:亚虹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0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6年5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董事会认为YUNTAO WAN先生符合董事任职条件,并同意YUNTAO WAN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自该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附件:

简历

YUNTAO WAN先生,男,1968年出生,美国国籍,硕士学历。2012年至2016年,任罗氏上海研发中心临床运营负责人;2016年至2017年,任拜耳(中国)有限公司临床科学部负责人;2017年至2019年,任迈博斯生物医药(苏州)有限公司临床开发高级副总裁;2019年至2022年,任石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临床开发事业部总裁;2022年至2023年任脉生生物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首席开发官;2024年至今任浙江博锐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YUNTAO WAN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要求。

证券代码:688176 证券简称:亚虹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1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6年5月27日 10:00-10: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227弄3号前滩世贸中心二期B座L.HUB 2楼会议室A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7日

至2026年5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4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
5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调整部分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8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202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分别于2026年4月18日、2026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载《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6、议案7、议案8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 PAN KB、ZHUANG CHENGFENG JOHN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

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

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

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

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

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详情请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

2026年5月25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 登记方式

1. 邮件登记:拟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应在登记时间内将登记手续所需文件

扫描件发送到邮箱 securities@sasiens.com, 邮件标题请注明“亚虹医药:2025年年度股

东大会”

2. 为保证登记准确性,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 登记手续所需文件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

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

理人应提供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

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

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等持股证明;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

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

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

原件等持股证明;

(5)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

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

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并

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参加股东大会时需携带上述登记材料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宝华

联系电话:021-68583836

传真:021-68586281

电子邮箱: securities@sasiens.com

邮政编码:200126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221弄前滩世贸中心(三期)B栋19F

(二) 会议费用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亚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需要表决的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4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5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6	《关于调整部分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8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948 证券简称:青岛银行 公告编号:2026-016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5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定于2026年5月28日召开,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行董事会,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召开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议案》。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上午9:00开始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8

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

年5月28日9:15-15:00。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行将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本行A股

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

决权。

本行A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

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

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行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6年5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

记在册的本行全体A股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被委托人不必是本行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H股

股东参会事项详见本行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发布

的相关通知。

本次会议提案6,000,900,1400涉及关联事项,本行的相关股东需回避表决,具体情

况详见“二、会议审议事项”,回避表决的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对该等提案进行

表决。

根据本行章程的规定,股东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行股份的50%

时,应在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将受到限制。

2. 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行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秦岭路6号青岛银行总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号示例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选举或调整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累积投票
101	董事:1.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02	监事:1.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03	议案2: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议案4: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及其薪酬议案	√
500	议案5a:关于青岛银行拟发行2026年绿色金融债券的议案	√
600	议案6: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700	议案7: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
800	议案8: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2028年资本预算的议案	√
900	议案9:关于青岛银行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000	议案10: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	√
1100	议案11:关于聘任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议案12: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300	议案13: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400	议案14: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500	议案15: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一般性授权议案	√

其中,

1.提案15.00为特别决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方可

表决通过。

2.关联股东应依法对提案6,000,900,1400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

托对提案6,000,900,1400进行表决。

3.提案3,000,400,5,000,6,000,9,000,10,000,11,000,12,000,13,000和14,000属于影响中

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本行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4. 提案5,000.00涉及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世兴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核无异议,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上述议案经本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

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日期为

2026年3月26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2025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会

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以及披露的日期为2026年4月28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关于调

整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等有关公告。此外,上述全部议案的具体内容

详见本行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

件》。

此外,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以下汇报:

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2.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评价报告

3.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本行每名独立非执

行董事将按照法规规定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见附件2)、本人

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